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 舒城县庐镇乡中心学校框架协议项目

合同编号： 34152320251013000201

甲 方： 舒城县庐镇乡中心学校

乙 方： 安徽恒世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10-13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舒城县庐镇乡中心学校 （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 或 采购 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 安徽恒世商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舒城县庐镇乡中心学校框架协议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2291451000000979421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1 台

品牌：联想 规格型号：开天 N80Z G1d-018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

关键部件： / 品牌： / 型号： /

关键部件： / 品牌： / 型号： /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5489.00元

大写：伍仟肆佰捌拾玖元整

(2)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分期付款： _____ / _____ ，其中
涉及预付款的： _____ / _____

成本补偿： _____ / _____

绩效激励： _____ / _____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2025 年 10 月 13 日，完成日期：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 履约地点： 舒城县城关镇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_____ / 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_____ /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 _____ /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 / 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 / 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舒城县庐镇乡中心学校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抽查比例： _____ / 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 _____ / _____

回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_____ /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完成安装调试后起 3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 _____ / 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 供应商安装调试后，验收方体验测试无故障运行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产品配置、无故障运行

(6) 履约验收标准： 配置符合，运行正常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5-10-14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两 份， 甲方执 壹 份， 乙方执 壹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10 月 14 日

合同订立地点： 舒城县城关镇

甲方：舒城县庐镇乡中心学校		乙方（供应商）：舒城县春风电子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